

卫生部关于对化妆品非卖品有关监管问题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6/2021_2022__E5_8D_AB_E7_94_9F_E9_83_A8_E5_c80_306866.htm

卫生部关于对化妆品非卖品有关监管问题的批复（卫监督发[2007]134号）四川省卫生厅：你厅《关于对丽涛防脱洗发液套装化妆品有关违法行为处理的请示》（川卫[2006]156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依据《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现答复如下：一、单独包装或同其他产品组合包装后免费供消费者使用的化妆品，应当符合《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。二、与销售的产品组合在一起免费供消费者使用的化妆品，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的，应依法对该组合产品进行处罚，违法所得按销售该组合产品的经营额计算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